

擬訂新北市蘆洲區樹德段 55 地號等 6 筆土地及重陽段 150 地號等 3 筆土地(共計 9 筆土地)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公聽會開會通知單

聯絡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二段 66 號 12 樓
聯絡電話：(02) 2706-3858
聯絡人：莊孟蓉

受文者：益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速別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民國112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弘永(更)字第11211272001號

附件：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、公聽會簡報、公聽會傳單

開會事由：「擬訂新北市蘆洲區樹德段 55 地號等 6 筆土地及重陽段 150 地號等 3 筆土地(共計 9 筆土地)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(以下稱本案)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民國 112 年 12 月 8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整

開會地點：溪墘湧蓮市民活動中心(新北市蘆洲區信義路 65 號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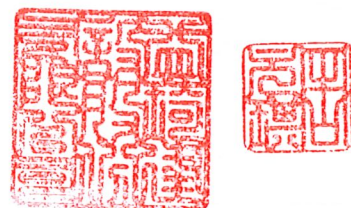
出席單位(人員)：如正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二十三條及「新北市都市更新單元劃定基準」申請自行劃定更新單元，並依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三十二條規定舉辦公聽會，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，連同公聽會紀錄申請核准實施更新。
- 二、公聽會舉辦依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八條規定，應邀請有關機關、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，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(另以平信寄送)。
- 三、公聽會資訊請上網頁(<https://hercci.com/>計畫個案/蘆洲集賢開發案/)查詢。
- 四、有關本案資訊及計畫各章之必要資訊以簡報格式呈現，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，實施者並於每週一至週五(9:00 至 17:00)於益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(臺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二段 66 號 12 樓)提供諮詢服務。
- 五、會議簡報併同本開會通知單寄出，請自行攜帶，會議當日不再另行提供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、新北市蘆洲區公所、新北市蘆洲區恆德里里長(以上皆附公聽會傳單)、新北市蘆洲區樹德段 55 地號等 6 筆土地及重陽段 150 地號等 3 筆土地(共計 9 筆土地)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、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學者專家、陳議員啟能、彭議員佳芸、王議員威元、黃議員桂蘭、李翁議員月娥、邱議員婷蔚、李議員倩萍、李議員余典、顏議員蔚慈
副本：益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三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、弘傑永續股份有限公司
備註：本會議通知及附件以掛號附回執(雙掛號)寄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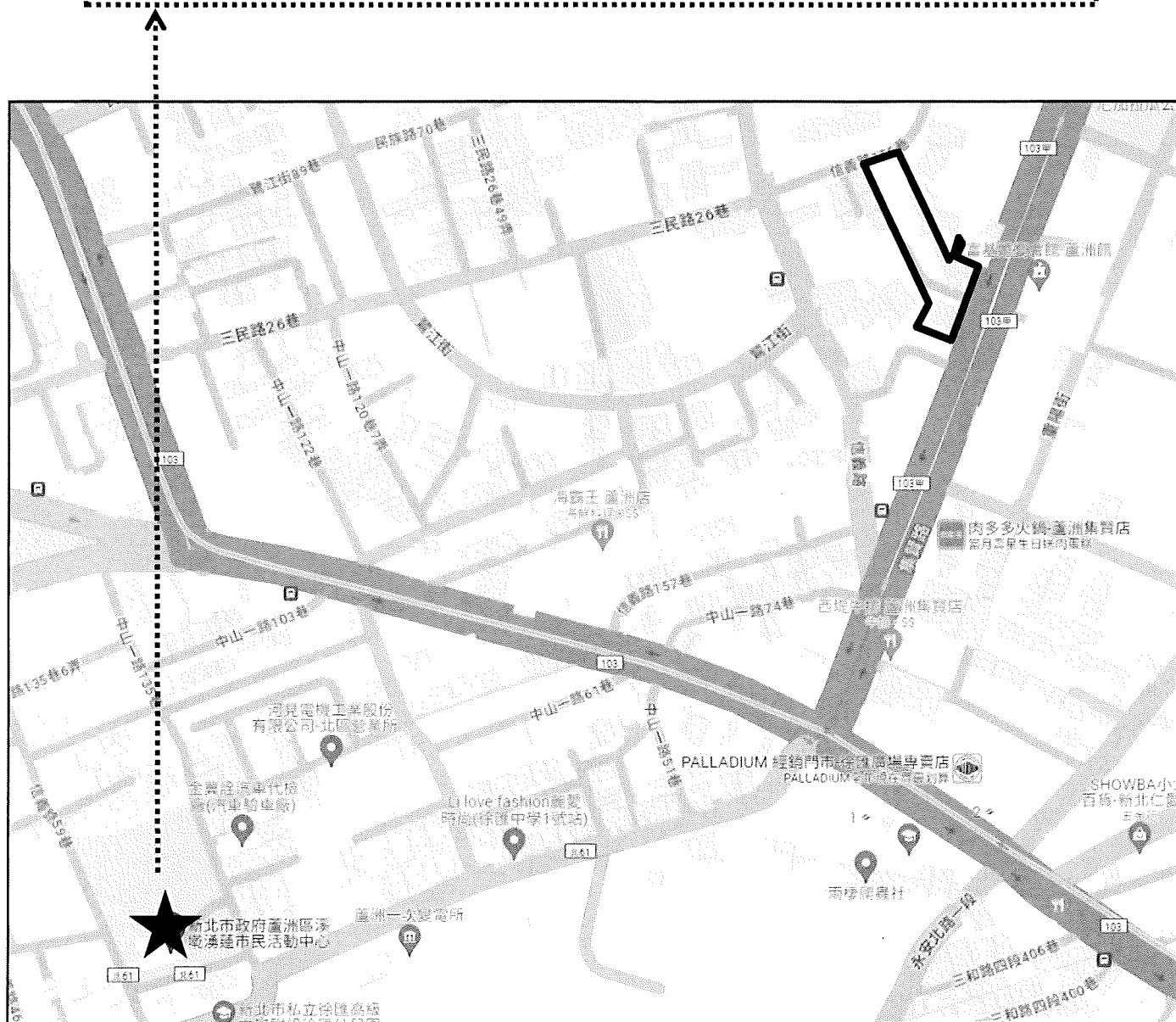
實施者：益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

附件 開會地點位置圖

會議日期：112 年 12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整

會議地點：溪墘湧蓮市民活動中心(新北市蘆洲區信義路 65 號)



更新單元範圍 ★ 開會地點